

心愿 (小说)

孙明 张洁

地图上有线条，贯穿南北，极短，实际很长，那是条铁路。她用红笔描了，如人体的脉管。

她是列车员，几十年，匆匆往返，重复不变地走那条线，岁月和梦幻，全遗落在钢轨间。女儿羡慕她，说她见过大世面。她很惭愧。沿途，车停得时间短，她从未出站游览。

不到退休年龄，她退了。因病。她知道自已没病。说有病，是让女儿接班。

卸去了拖累，卸不去愁绪。在宁静中，她无所事事，慵懒，散漫，失去神采，仿佛真的病了似的。乘身体还行，她想沿着这条走熟了铁路去旅游。那里有城镇乡村，名胜古迹，似颗颗明珠被铁路连缀着。她乘车不用买票，老姐妹们自会通融。

秋日，天高云淡，风清气爽。她决定：走出去。这个愿望萦绕梦里已很久。

丈夫为她打点行装。穿的用的，凡能想到的都准备。

丈夫结实高大，沉默寡言，人很憨厚，在一个偏远的小站当巡道工。

当年，车过小站，他身穿雨衣，肩扛十字镐，挺立路旁，在霏霏细雨里，看列车缓缓行进。她冲他一笑，他也一笑，车就闪过去了。以后，每过小站，她总见他站在原地，翘首凝望，象盏信号灯。她同他，一个车内，一个路旁，依旧无言相视，微微一笑，两颗心被一条铁路拴住了。现在，他们已不年轻，那份浪漫仍在心底珍存。

“明天，我送你上车。”丈夫说。“嗯。”她应承，声很轻。“量力而行，不要太累。”“嗯。”

“本来，我想退休后跟你一块走，你性急。”她笑了，觉得他罗嗦。以前，他不爱说话，就爱脸红，人老了却相反。

“出门要注意安全。”他又说。“知道了，我又不是孩子。”她有点烦，心里却喜滋滋的。

天亮了，他摇醒她，兴冲冲地拎起行李。拉开门，他们愣住了。门外站着女儿和外孙。女儿笑盈盈地说：“妈，我把您外孙送来啦！”

丈夫在她身后叹息，尾音沉沉的，行李从肩头滑了下去。“姥姥。”外孙扑向她。她一弯腰抱起孩子，心里且喜且悲，那个愿望又留在了梦里。

我的文学祭

韩起

葱葱茏茏的八百里秦川，生于斯，长于斯。自从去了一次大沙漠，便心下大悟，产生了一个中篇小说



与星月，慈母以那些牛郎织女之类的故事哺育了我最初的文学素养。1960年，不满18岁的少年仿佛做贼似的，便偷偷地写了一篇

小说，化名沈浩，偷偷地寄给《宝鸡日报》，并且注明“不要退稿”。惴惴的心不平静了许久，然后便忘却了。过了半个月，路经学校收发室，忽然发现学报寄来的信件，上面赫然署着“沈浩”。仿佛倏地坠入深渊，心里呐喊了一声：“退稿！”竟不敢看，一把抓来塞进衣兜，脸一阵儿冷一阵儿热的。晚上无人处折开信，竟是报纸。抽出一看，我的天，小说发表了。这是我的作品第一次变成铅字。

文化大革命了，大字报向我袭来，铺天盖地的。然后是结婚。我于是又开始了写作的历程。韩愈教子说：“才成于专，毁于杂。”我信其非虚，专心致志地读书写作。妻子成为我的忠实的读者，陪伴我青灯黄卷地奋斗。每写

一篇小说，她都先读了。好了，她会激动，会静静地评论一番。“这篇写得真好，有生活，人物也活了。”她说，“寄出去吧。寄哪儿？”写得不理想了，她也会笑一笑，放下稿子，拿起针线活计，勾着头半天不说话。追问急了，方说：“这篇说实话不怎么样，有点胡编。”

“停停，抬起头，凝视我，不好意思地又说，“要不，你寄出去试试？反正不一定发。”后来证明，百分之九十被她言中了。一个初中文化程度的她，读了那么多古今中外文学名著，文学鉴赏力之高，令一位评论家的朋友都赞不绝口。她常说：“你还是要有生活。最好主人公有个生活中的模特。像看你的《工人》、《鸽子》、《金柱子》都有现成的模特，写得多好，多生动。你胡编的那些，我看就差远了。”我不以为然：“生活中哪有那么多模特？”她莞尔一笑：“我不是一个？”

小说发表了，她总是喜不自胜，至少都看三遍，连错白字都更正了，然后又又是一番评论。她输给了我从事文学创作的光和热。妻子不喜欢我写“恶”，她喜欢我写“善”，写“美”。她像母亲一样，是善与美的化身。呜呼，人不难相爱，难于相知。母亲和妻子熔铸了我创作的个性，她们是我文学道路上真正的恩师。今年，短短的两个月之内，妻子与老母先后离我而去。当我挺立在悲痛的深渊写这篇短文时，我想，就按她们教导我的路子勤恳笔耕下去，或许也算是对慈母贤妻的一个悼念吧！开历史之先河，是为文学祭。

韩起，原在汉中0一二系统任干部，后调至作协陕西分会任理事。主要从事工业题材的小说创作。兼写报告文学、散文、评论。出版小说集《青青的竹》，中篇小说《大漠魂》、《玉兰梦》等。



我们的作家

肃然起敬

——写在教师节 刘艺兵

刊头设计 郭义明 本版编辑 叶广岑

当我还未步入回忆来度光明的年纪，常常追惜的是校园生活，体味最深的是教师这职业。我理解——

教师活得太累太累，这累并不只表现在失眠窗口的闪闪灯光，而更深藏于为人师表的古训，怕误子弟的良心反省之中。

教师，非人人能干好；茶壶煮饺子式的人不行，山间竹笋式的人也不行；脾气太大的不行，一点没脾气的也不行；耐不住寂寞的不行，激昂不起来的也不行；一句话不说两遍的人不行，重复十遍道不明白的人也不行。我就当过教师，学生一吵吵，我血就上脸，电铃一拉响，我就心惊肉跳，所以也不行。

不管日后我默默无闻，平平庸庸，还是轰轰烈烈，壮志凌云，只要想起自己从讲台上败下阵来的历史，我就会对教师肃然起敬！

扬场

张步学

一道金光飞上天，如虹弯弯，如桥弯弯，农人双眸亮灿灿。一掠香甜飞上天，

风也尝鲜，云也尝鲜，悠悠酒气漫山川。

一片憧憬飞上天，银屑翩翩，金雨潺潺，欢歌笑语如潮翻……

劲甩的长长牧鞭 是少女珍藏的丘比特之箭

鞭梢在欢呼中快速落下一鞭、十鞭、百鞭……是轻？是重？莫要问，无须问……

姑娘追

张志

如箭射出 如箭射出 第一箭射出草原之强悍 第二箭射出草原之柔情

一只雄鹰在飞 一朵红霞在追 奔腾而宽阔的脊背 是小伙子著写的爱之宣言

哦，哈萨克少女的爱情 是一团呼呼燃烧的火 滚烫的情书 是用鞭子书写的

人说你没有牡丹风流。我敢说，这是他们不懂你。当夕阳衔山而去，当飞鸟回巢林，在如水的月色中，重新注目你，才发现你的诱人。你宛如一位浴后的美人，浑身带满水气，在朦胧的月辉里，美丽而芳馨。

那开放的花蕾哟，连夜色也熏香十里。 在河滩，在夏日的骄阳里，我看到了一棵和盘绕在树上的一株菟丝子。驻足观望，那株菟丝子特别引人注目。红色的枝蔓，碧绿的叶子，沿着树身拼命往上攀登的头，让人不由想起一条野心的勃勃的蛇。恍惚间，我听到树在痛苦地呻吟，我听到菟丝子在笑，在放声浪笑。

眼前兀地出现一幅画。 我看见死神正向那株小树走近，我看见菟丝子毁灭人又毁灭已临死前的颤栗……



编者按 《文苑》自本期起开设“厂报副刊作品选登”栏目，欢迎各基层报纸将自己副刊的优秀作品向本栏推荐。推荐稿请注明邮政编码，作者真实姓名。

狼 (散文)

耕夫

我下乡的那个堡子，傍山依水，既有朝鲜族人喜种的水田，又有汉人长着大豆高粱的山坡地。尤其是这里山高林密，常有狼——此地叫“张三”的出没，使我们这些城里长大的知青们感到一种野性的刺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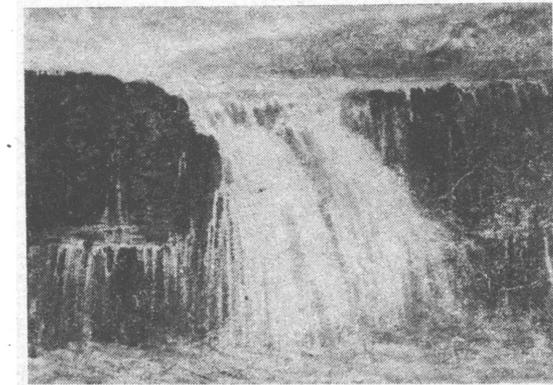
说起狼，这与狗差不多的东西，谁都会说认识，而我认识狼，或者说与狼那么近地相逢，却是下乡后不久的事。

堡子里有个民兵队长叫郭老烧，因他嗜酒如命，喝烧酒就跟大热天喝凉水一样，也从没见过他醉过，人们便叫他“老烧”，时间一长，把他的大号也叫忘了。老烧祖上是猎户，家里土墙上还挂着一支上辈留下的“大抬杆”（一种打铁丸铁沙的威力很大的猎枪，又叫洋炮）。那些年学大寨开荒种地，成片的林子毁了种地，连种子都收不回来，

却弄得满山满岭斑斑点点，象生了疮的“痢痢头”。猎物少了，他也失去了打猎的营生，那支大抬杆便成了摆设。

有一次，老烧傍晚天往岭前参棚送饭。正走着就感出后边不对头，传来“呼呼”的喘气声。他知道遇上了独行狼。这是个体格强健的雄性狼，喜欢跟踪单独的行人，独来独往，性情十分凶残。老烧放慢脚步，没有回头。这独行狼有个怪脾性，你脚步慢了，它说不定会饶过你，你若逃跑，死得就快了。独行狼喜欢咬人畜的脖子，所以这个时候千万不敢回头。不一会儿，那只狼呼地一声扑到了老烧的身前，两只前爪硬硬地搭在老烧肩膀上。亏了老烧临行前灌了斤把的烧酒，浑身散发着酒的馨香，那狼左闻右嗅地享受起来，竟忘了对老烧下口。也亏了老烧能沉住气，背上驮着个“张三”，一边踟蹰而行，一边飞快地思考着脱身之计。他看见脚前有块大石，便站下，深吸了口气，两只手慢慢地摸到了“张三”的前爪上，猛地，他抓住狼爪，身子一低，用劲一抡，来了个大背胯，只听“嗖”的一声，那只狼已被攥在石棱上，老烧拉起狼尾没命地往回跑，进了堡子便大喊起来。

我钻进人堆，见到了那只狼。我问老烧：“这不跟咱养的狗一样吗？”老烧说：“你看它的一双卵子！”我一看，与狗的排列就是不一样，狗的排列是左右，而这只狼却是前后！从这以后，老烧逢酒必醉，我也认识了狼。（选自 国营东方机械厂《东方报》）



高原飞瀑

高庆衍

草木小记 (散文诗)

高亚平

你不善奉迎人们的眼光。 在五月，在碧波荡漾的湖塘，你豁然而睡，马蹄形的叶片，轻浮在水面，紧包的花蕾，秀前，你恬然而梦，大方。 也许有人说你没有荷花妖冶，也许有人说你不懂你。当夕阳衔山而去，当飞鸟回巢林，在如水的月色中，重新注目你，才发现你的诱人。你宛如一位浴后的美人，浑身带满水气，在朦胧的月辉里，美丽而芳馨。 那开放的花蕾哟，连夜色也熏香十里。



为了树

马腾